

妹妹唐乙文 1967 年出生於广东省茂名市。她从小聪明伶俐、能说会唱，很招人喜欢。1984 年，她以优异成绩考入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日语系，在校期间品学兼优，受到老师、同学的一致好评。1988 年毕业回广州工作，先後做过导游、翻译、经理助理和教师等。

乙文自 1998 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。在此之前，乙文虽然一直学习成绩拔尖、生活舒适，但精神苦闷忧虑，并患有严重的眼疾。在家里，她与父亲的关系一直很紧张；在工作单位经常与人争吵，对领导不满。参加工作後不久，有一次与父亲发生了激烈地争吵，一气之下便离家出走，再也没有回家看过父母。她甚至将自己的名字“庞东文”改为“唐乙文”，以示断绝“父女”关系。修炼大法後，乙文的眼疾消失了，身体健康。在法轮大法“真、善、忍”的指导下，工作兢兢业业、任劳任怨，再也不与别人争吵，深得领导赏识。得法後第二年，乙文与交往多年的男友结婚，并返家探望父母。母亲激动地说：“还是‘真、善、忍’好，还是‘法轮大法’威力大。”

1999 年 7 月，中国江氏政府开始镇压法轮功，乙文同千千万万受益於大法的法轮功学员一样，不顾个人安危，挺身为大法喊冤。2000 年 5 月 13 日，乙文去天安门和平

# 請救救我的妹妹

澳大利亞 麗莎



所，那里原是关押吸毒者的地方。被抓的大法弟子与吸毒犯关在一起，乙文被吸毒犯监控，没有行动自由，甚至晚上都无法睡觉，过著非人的生活。

劳教所本来每月允许亲属探望一次，但从 2002 年 8 月份起就不允许家属见面，特别是自从原来的李所长换成现在的梁惠萍所长，一大队的周队长换成现在的冯队长後，对不“转化”的大法弟子进行了严格的看管，不许探望。

乙文现在已经超过了原判期了，公安却说：“不转化不做人”。妹夫在给我的信中说：“我以前没有写信告诉你，是因为我想政府会处理好法轮功问题的，你妹妹的问题是可以由政府解决的，但现在我有点失望，因为我已走访了所有的有关部门，他们都很官僚。我不希望看到你妹妹的才能被埋没，因为她是一个有文化、有知识、有头脑、有教养的人，是对社会有抱负的人，是一位安份守己的好公民。在狱中也有部份管教对她评价很好，同情她，但爱莫能助。我希望你作为姐姐，帮帮你妹妹吧！”

今年二月底，父亲通过各种渠道得以见妹妹一面，

“保证”不对外说。目前，我在中国的家人们生活在灭绝政策的恐怖之中，家里的电话全部被监听，我已无法直接与他们联系。

我曾两次打电话给劳教所的所长梁惠萍，她一听是澳大利亚来的电话，就立即把电话挂断。现在，我只知道妹妹被强行隔离“转化”，一切情况不得而知，生死未卜。

我无法更具体地知道妹妹在劳教所里遭受到怎样的摧残，但我知道乙文正以生命实践著自己的诺言，铁窗和镣铐锁不住她对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。希望善良的人们和我一起，给予乙文道义上的支持，谴责和制止江泽民残害人民的犯罪行为。我相信，您的善举是会得到福报的。

## 長春 1998



法轮大法自 1992 年从长春发祥以来，短短几年内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喜悦，政府的赞同和社会的支持。这两张珍贵的历史照片记录了 1998 年 5 月 15 日，国家体育总局局长

伍绍祖亲赴法轮大法发源地长春，广泛深入群众之中，实地视察法轮功学员炼功、学功的情况，和伍绍祖视察时，法轮功学员炼功的场景。



## 大陸看守所、勞教所對大法弟子所施酷刑

据不完全统计，1999 年 7·20 以来的四年中，通过民间途径能够传出消息的已有 683 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，这些案例分布在全中国 30 多个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。在被迫害致死者中，妇女约占 48%，50-70 岁的老人约占 26.5%。劳教所对法轮功学员所施的酷刑令人发指。



痛彻心肺。恶警对法轮功学员的严刑逼供中，常用塑料袋蒙在法轮功学员头上，使人近乎窒息。这是一种既省力又残忍的酷刑。

法轮功学员被吊打、通电、剥光衣服进行污辱，几乎是每个被非法关押过的法轮功学员都经历过的。

恶警将非法绑架至看守所的法轮功学员进行严刑逼供，要法轮功学员供出同修，供出所谓的组织和活动情况，或逼迫其放弃信仰，写所谓的“决裂书”等。当法轮功学员坚决不屈从时，恶警带著犯人竟采用当年国民党特务在渣滓洞打人时用的酷刑——“扎竹签”！使受刑者



在狱中长期绝食的法轮功学员被缚上“死人床”後，身体动弹不得，每天面对其他犯人的一日两餐、坐板和漫漫的长夜。当劳教人员问他们吃不吃东西时，他们支撑著虚弱的身体轻轻地摇摇头，於是劳教人员就强行灌食，有的被灌极浓的盐水，有的甚至被灌辣椒水，他们就是这样默默的抵抗著，坚持了 30 天、50 天，甚至 120 天！直至奄奄一息。

水牢，很多大法弟子被关在齐胸口深的水牢中渡过漫长的黑暗岁月。

